



## 申請須知

所需文件	團體參觀服務申請表
申請所需時間	1. 豁免入場費、專車接送服務及導賞服務必須於參觀日之七個工作天*前辦理申請。 * 工作天：週一至週五(公眾假期除外)
辦理地點	澳門藝術博物館一樓售票處
注意事項	1. 澳門政府註冊之學校或團體舉辦非牟利之參觀活動，人數達十人或以上，可申請豁免入場費及導賞服務。 2. 人數達十八人或以上，可同時申請專車接送服務**。 3. 參觀人數將按個別展館的大小而安排；每個展館於同一時段最多祇能容納六十名團體觀眾參觀。 4. 若更改申請資料，申請人須於參觀日之五個工作天前提出，否則需重新辦理申請手續。 5. 申請表必須由學校或團體負責人簽署及蓋章。 6. 如有需要，本館可要求申請團體出示政府註冊之有效證明文件。 7. 展館內禁止觸摸展品、飲食、吸煙、喧嘩及追逐；部分展館禁止拍照及攝錄。  **申請專車接送服務必須符合下列條件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雙程專車：澳門政府註冊之幼稚園、小學、中學或長者、殘障人士團體</li> <li>- 單程專車：澳門政府註冊之教育機構或團體</li> </ul> ※ 參觀活動在以下天氣情況下取消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懸掛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</li> <li>- 暴雨警告訊號生效</li> </ul>

查詢電話	(853) 8791-9814
圖文傳真	(853) 2875-3174
電子郵箱	<a href="mailto:MAM@iacm.gov.mo">MAM@iacm.gov.mo</a>
網 址	<a href="http://www.MAM.gov.mo">www.MAM.gov.mo</a>
開放時間	上午十時至下午七時（下午六時三十分後停止入場），逢星期一休館，星期日免費開放。
地 址	澳門新口岸冼星海大馬路